

##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04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本项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 （一）机构信息

##### 1、基本信息

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	始创于1987年，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首席合伙人	石文先	上年度末合伙人数量	203人
2022年末执业人员数量	注册会计师人数		1,265人
	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		720人
2022年度业务收入	业务收入总额	213,165.06万元	
	审计业务收入	181,343.80万元	
	证券业务收入	57,267.54万元	
上年度上市公司审计情况	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195家
	涉及主要行业	涉及制造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批发和零售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等。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		7家

##### 2、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

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9 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 3、诚信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 3 年（2020 年-2022 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 1 次、最近 3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 20 次。

(2) 39 名从业人员近 3 年（2020 年-2022 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2 人次，行政管理措施 42 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

## (二) 项目信息

###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崔秀荣，2014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2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正峰，2012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6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签署 3 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负责人：李玲，200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 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5 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1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 3 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 2、诚信记录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李玲、项目合伙人崔秀荣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正峰最近 3 年均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

### 3、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崔秀荣、签字注册会计师张正峰、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玲均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 4、审计收费

公司的审计费用系按照提供审计服务所需的专业技能、工作性质、承担的工作量，以所需工作人、日数和每个工作人日收费标准确定。公司 2022 年度审计

费用 90 万元，对于 2023 年度的审计费用，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经营管理层根据 2023 年公司审计业务需要承担的工作量和市场情况等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

## 二、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 1、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3 年 0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会议应参与表决的董事 7 名，此项议案以 7 票赞同，0 票反对，0 票弃权获得通过。董事会同意公司继续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2、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2023 年 04 月 26 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审计委员会查阅了中审众环出具的说明及其资质文件等，认为中审众环具有证券、期货相关业务的执业资格，在 2022 年度审计工作过程中表现了足够的专业胜任能力；中审众环购买了足额的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具有投资者保护能力；其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聘期一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算。

### 3、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和独立意见

#### （1）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情况

独立董事发表事前认可意见如下：经核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工作的要求。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有利于公司审计工作的稳定性、连续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我们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经审查，中审众环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执业资格，其在担任公司审计机构期间，严格遵循注册会计师独立审计原则，勤勉尽责，为公

司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公正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为公司 2023 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4、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 三、备查文件

- 1、《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决议》；
- 2、《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九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3、《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的事前认可函》；
- 4、《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5、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基本情况的说明。

特此公告

天津长荣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04 月 27 日